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认证认可技术研究所文件

国认研办〔2018〕10号

国家认监委研究所关于举办 2018 年 “检验检测机构/实验室设备管理员” 培训班的通知

各有关检验检测机构和实验室：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和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发布的《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中有关条款均对实验室设备管理提出了具体要求，实验室应设立设备管理员岗位。

为帮助设备管理员明确岗位职能，了解并掌握相关的专业技术知识，规范岗位职责，做好实验室设备管理工作，确保实验室管理体系的实际运作能力，经商行业主管部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认可技术研究所（简称“国家认监委研究所”、英文简称“CCAI”）定于2018年3月-12月举办“检验检测机构实验室设备管理员”培训班。

国家认监委研究所是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批准

成立的中央级事业单位，直属于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CNCA），致力于为认证认可检验检测行业提供政策理论研究和科学技术研究等支撑工作，是我国国家层面专业从事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研究的智库。同时，国家认监委研究所与国际知名组织有着长期的科研合作，与英国UKAS和澳大利亚NATA签署了合作备忘录。

“检验检测机构/实验室设备管理员”培训班具体工作由国家认监委研究所下属单位——中认国证（北京）评价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承办。

现将培训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内容

（一）仪器校验与管理基本概念介绍；

（二）仪器校验与追溯；

（三）MSA介绍：

1.测量系统重复性及再现性分析

2.测量系统稳定性分析

3.线性分析

（四）仪器管理概述—如何建立仪校管理系统：

1.量测设备管理的目的

2.管理组织

3.建立仪器设备管制系统：编号系统，校验方法（内校、外校、免校），校验周期、允许误差的制定

（五）量具使用与维护保养；

（六）影响量测精度的因素。

二、培训对象

检验检测机构和实验室管理者和技术人员等。

三、培训证书

经培训符合要求的人员，颁发培训证书。

四、培训师资

国家认监委研究所签约教师负责授课，签约教师为国内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和实验室认可领域资深专家，具备深厚的理论知识和丰富的教学经验。

五、培训安排

班次	培训时间	地点	报名截止时间
第1期	3月29日-30日，28日报到	上海	3月25日
第2期	5月14日-15日，13日报到	深圳	5月10日
第3期	6月21日-22日，20日报到	南京	6月17日
第4期	7月19日-20日，18日报到	北京	7月15日
第5期	8月6日-7日，5日报到	青岛	8月2日
第6期	9月9日-10日，8日报到	西安	9月5日
第7期	11月8日-9日，7日报到	成都	11月4日
第8期	11月26日-27日，25日报到	杭州	11月22日
第9期	12月20日-21日，19日报到	厦门	12月16日

六、培训费用

(一) 本次培训每人收取1200元人民币(含:培训费、教材资料费、证书费)。

(二) 食宿由会务组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七、报名方式

(一) 报名电话：010-82751636、010-82751638，请务必于每期报名截止日前填写报名回执表（见附件）并传真至：010-82752898、010-82751678。

联系人：袁常贵、13520996838

吕 洁、13910280199

电子邮件：px2@ccai.cc

(二) 监督投诉：培训学员对培训过程中的任何意见和建议，可致电国家认监委研究所培训监督电话010-65994405、010-65994387 或邮箱：jd@ccai.cc。

(三) 各检验检测机构、实验室存在专项能力培训或技术服务需求的，国家认监委研究所将结合自身科研政策理论优势，积极予以支持和配合，有关合作事项可致电：010-65994392、13716368073（杜老师）；010-65993926、13811401844（刘老师）。

(四) 培训费用收取单位：中认国证（北京）评价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缴费方式有：

1. 汇款缴费

请务必于报到日前5个工作日将培训款汇入以下帐号，汇款时请一定注明参加培训的期次，并将汇款凭证复印件在现场报到时提交。

账户名：中认国证（北京）评价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朝阳支行

银行账号：11001018700053013707

2.现场缴费

如无特殊情况请刷卡缴费。

附件：设备管理员培训班报名回执表



